

证券代码：605116 证券简称：奥锐特 公告编号：2020-004

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风险提示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票于2020年10月16日、10月19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%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。公司已于2020年10月20日披露了《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3）。

2020年10月20日公司股价再次涨停，截止本报告披露日，连续3个交易日累计涨幅超过30%，成交量较大。鉴于近期公司股票价格波动较大，现对公司有关事项和风险说明如下：

一、公司生产经营及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

经公司自查，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，市场环境、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、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、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。

公司关注到近期有投资者咨询新冠治疗相关药物的生产销售情况，经核查，公司无地塞米松制剂产品，地塞米松中间体仅作为公司的技术储备产品，近两年没有销售，对公司的盈利影响有限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，理性决策，审慎投资。

二、国际贸易环境变化风险

公司2017年至2019年境外销售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98.24%、96.74%

和 97.56%，公司境外业务占比高，受国际政治、经济环境变化影响较大，可能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，理性决策，审慎投资。

三、汇率波动风险

公司产品主要以出口为主，外销业务主要以美元标价及结算，如果人民币对美元继续大幅升值，公司外销产品市场竞争力将有所下降，同时产生汇兑损失，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，理性决策，审慎投资。

四、其他说明

截至目前，公司、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。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，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。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10 月 21 日